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四 川省 省 教育厅

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 2023 年高等职业学校面向涉藏州县和大小凉山 彝区县"9+3"毕业生单独招生工作的补充通知

各市(州)招生考试委员会、教育主管部门,有关职业学校:

因 2023 年护士执业资格全国统一考试将于 4 月 8 日至 9 日举行,经研究,决定将 2023 年高等职业学校面向涉藏州县和大小凉山彝区县"9+3"毕业生单独招生(以下简称"9+3"高职单招)考试时间由 4 月 8 日调整为 4 月 11 日,录取有关工作时间依次顺延(见附件),其余事项均保持不变。

阿坝州、甘孜州、凉山州、乐山市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各内地"9+3"学校要采取有效措施,将"9+3"高职单招有关政策精神和调整后的考试时间等具体事项传达给"9+3"应往届毕业生;有关高职学校要根据最新工作进程安排,进一步细化组考方案,切实做好报名、命题、考试、评卷等各项工作。

附件:四川省 2023 年 "9+3" 高职单招工作进程安排

四川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

附件

四川省 2023 年 "9+3" 高职单招工作进程安排

| 时间 | 工作 | 负责单位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3月10日前 | 报送招生章程 | 有关高职学校 |
| 3月15日前 | 发布招生章程 | 有关高职学校、教育厅、 省教育考试院 |
| 3月21日8:00至 3月23日17:00 | 报名及填报志愿 | 有关高职学校、内地"9+3" 学校 |
| 3月29日至4月3日 | 考生资格审查及公布审查合格 名单 | 省教育考试院、各市(州)教 育主管部门、有关高职学校 |
| 4月11日 | 考试 | 有关高职学校、内地"9+3" 学校、省教育考试院 |
| 4月14日前 | 报送拟录取名单 | 有关高职学校 |
| 4月19日前 | 集中审议拟录取方案 | 教育厅、省教育考试院、 有关高职学校 |
| 4月20日至4月26日 | 公示拟录取名单 | 有关高职学校 |
| 公示期结束后 | 向省教育考试院报送公示无异 议拟录取名单,办理正式录取 手续 | 有关高职学校、省教育考试院 |